

# 佳偶天成

倾殊 / 著

喜阅轻古言

温馨故事，搞笑对白  
青梅竹马，两小无猜  
终不敌佳偶天成



淡淡唇边笑，  
墨墨纸留香。

暖暖温情，喜樂姻緣。

廣東省出版集團  
羊城出版社



倾殊 / 著

广东出版集团

花城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佳偶天成 / 倾殊著. — 广州：花城出版社，2009. 4  
ISBN：978-7-5360-5666-4

I. 佳… II. 倾…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 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9）第042530号

总策划：王满龙 曾思求  
责任编辑：李 谓

---

出版发行：花城出版社  
（广州市环市东路水荫路11号）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恒美印务（广州）有限公司  
开 本：710×1000（毫米） 16开  
印 张：16  
字 数：170, 000字  
版 次：2009年5月第1版 2009年5月第1次印刷  
定 价：26. 00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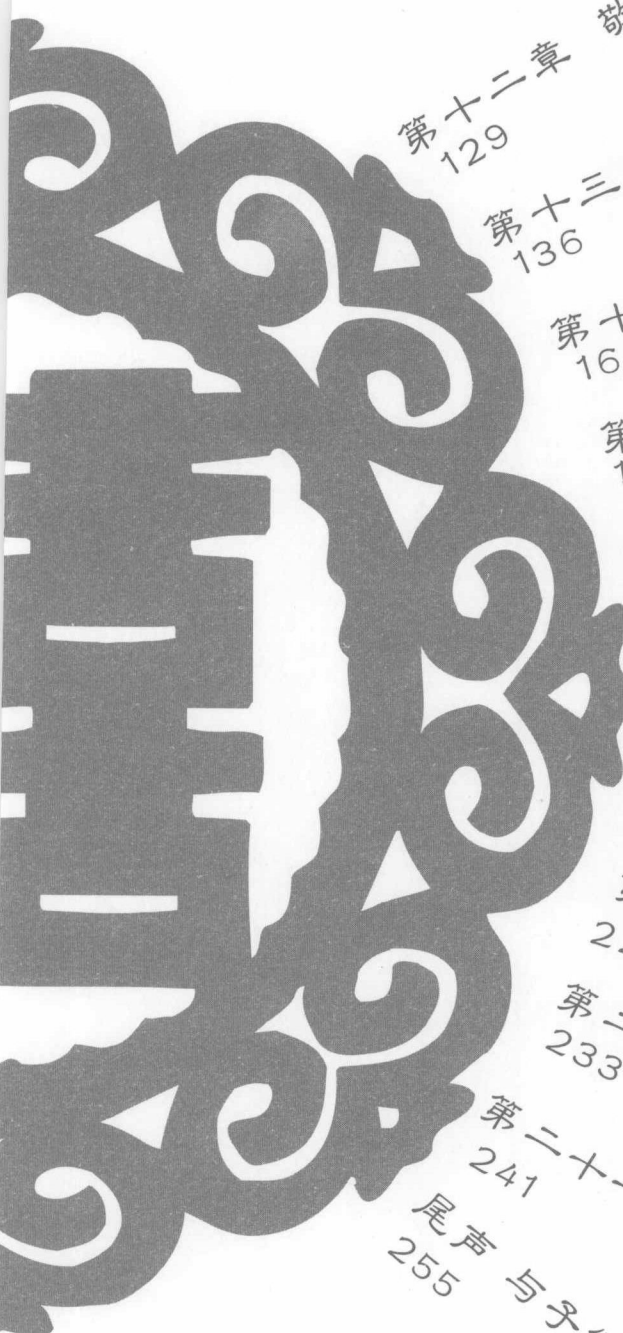
---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请直接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时光如此短暂，你开口，你说话，都是白驹过隙。  
匆匆之间，珍惜已经尚且来不及……

- 
- 第一章 上元夜遇 7
- 第二章 宫廷奇遇 16
- 第三章 客串状元 24
- 第四章 工部为官 31
- 第五章 做客东宫 41
- 第六章 西郊一夜 50
- 第七章 携手同游 60
- 第八章 共赴寿辰 69
- 第九章 相思成灾 84
- 第十章 君臣相濡 96
- 第十一章 福成殿下 115



第十二章 敬贺生辰  
129

第十三章 樱飞若雪  
136

第十四章 秋岚别苑  
160

第十五章 甜蜜以后  
175

第十六章 真假阿素  
184

第十七章 入宫备选  
197

第十八章 好事多磨  
208

第十九章 彩云故里  
222

第二十章 千里追佳人  
233

第二十一章 良辰吉时  
241

尾声 与子偕老  
255





## 第一章 上元夜遇

上元节的夜晚，街道分外热闹，两旁的店铺门口都挂满了灯笼，真是灯火通明的繁华景象。老百姓一家一户，欢天喜地地过来游览上元夜景。

素留樱潇洒地舒展自己的扇子，扮出一副士子心怀天下的模样：“好一副和和美美的人间景象呀，百姓富足，民心欢悦，朝廷之幸，朝廷之功。”

跟随在身旁的侍从，伸出双手，把脸埋在手心里咯咯地笑答：“有你这位臣子，朝廷之幸。小姐，现下又没有人瞧见，不要装模作样了，你这一酸，倒是吸引了好些人的注意。”

这位公子打开自己的扇子，用力地敲了侍从的头一下：“千叮咛万嘱咐你了的，叫你记得不要再叫我小姐。记得住还是记不住？记不住赶早给我回府去，要是坏我的大事，你这个丫头，又促狭又懒惰，夫人再责罚你的时候，看我为你求情。”

但是她马上就趴到侍从的肩头，用手捂住嘴嗤嗤地笑：“我这么一穿，也不赖吧？被爹娘发现事小，拖累哥哥的名声就是大罪过了。”

伶俐的侍从马上奉承：“端得是风度翩翩，花见花开，人见人爱，棺材见了也开盖，这样子满意了吧？”

只见这位公子穿了一袭白衣，束了宝蓝织金的束腰，戴了一顶宝蓝织金的士子帽，帽子前面还镶了一粒白玉雕成的饰物，灯光照耀之下越发显得他面如细玉莹洁，双目皎如对星。

他洋洋自得地展开扇子：“那是当然的，既然扮的是名满天下，处处留香的素公子，就要拿出几分风流倜傥范儿来。哈哈哈哈哈，素一，你且看你公子我怎么颠倒众生。”

素一作了一个揖，又好奇又好笑：“是的，公子。”

有仕女路过留神的张望，长安京的才子淑女们衣饰繁复耀眼，不是别的国家可以比拟。上元夜固然人来人往，但是一众行人中，素公子一袭白衣尤





其出众，这样耀眼光华怎么能够错过呢？

看见她们爱慕的目光，素公子微微一笑，嘴角掀起，露出重重的酒窝，双眸带了笑意弯曲成线。其可爱调皮难以形容，真是俊俏的郎君呀。

使女们匆匆垂下眼帘不敢张望，恐怕心已经怦怦如小鹿乱撞。

素留樱心里想，怪不得哥哥于风月之事一向那么得意，可见生了这样的皮囊，于女人多有诱惑力。我刚才小露锋芒，已经让姐姐们心生向往，可见与我托生与同一母胎的哥哥，该有多得意了。

留樱与哥哥留枫长相极其相似，这也是刚才她扮作男子，能够从重重家丁的守卫中迷惑他们，让他们误以为是公子，才能够出来游玩的原因。

但是几乎同样的脸长在男子身上称得上风华绝代，同样在女人身上就稍稍过于英气，失了女孩儿的娇媚，真是懊恼呀。

但是她又突然想到定亲婚配的时候，自己不能够露面，男方往往从小舅子身上推测女子的长相，那么有这么出色俊俏的哥哥，想来自己说不定能够找到不错的夫君呢。可是，将来不如自己扮作哥哥去见约亲的对象，看得又仔细又明白，难道还真由着父亲盲婚乱配。

可怜素一不知道她的“公子哥”心里转了九个来回，她拽住在前面想得入神的公子：“我可口渴了，我要喝茶。”

素留樱抬起头看见旁边恰好就是茶馆，看了一眼可怜兮兮跟在后面热得用手扇风的素一说道：“你还真是会拣个好时候，进去吧，不过可怜的模样就不要扮了，与你过了十几年，比一般的夫妻都熟，我还不知道你。我，可是从来没有刻薄过你的。”

素一亲亲热热地挽住她的手：“是……你这一位公子是最慈心的人，赶明儿让你娶一位美如天仙的好媳妇。”

因为是上元夜，连茶馆里面也是客满，素氏主仆留心看了，发现只余了角落的一张桌子，也顾不得地方狭窄，视野不便，急匆匆地抢过去，屁股沾到凳子才放心。

素留樱气喘吁吁地抬起头，突然发现眼前一片黑乎乎的阴影，有两个人正站在她的面前直直地瞪着她。她的心里紧张了一下，今天晚上莫不是得罪了流氓，要死在街上，但是自己又没有做了亏心事，终于理直气壮地用眼睛





回瞪过去。

眼前的两个人，粗矮壮实的男子皮肤黝黑，眼睛比蚕豆还小，但是身上却穿着明红色绣了绿色花卉的袍子，而且他骄傲地昂起头。

丁太师家的这位公子，很以搞怪标榜个性出名。

另一个同行的却是高过他一头的妇女，穿了莲青色有白色碎花的裙子，云鬓上端端正正地插了木兰花的发簪，她的样子虽然不很娇俏，就女人来说太过于高大，但是样子庄重沉静。

不失为出色的仕女呀，重点是这个品位，素留樱自己也很欣赏。

唉，一朵鲜花插在牛粪上。

素留樱看到了丁寻喜就马上认出了，虽然并没有机缘曾经见过，但是哥哥曾经绘声绘色地讲述过这位公子的功绩。明红搭着绿色的艳丽袍子，还有肆无忌惮，简直是他的招牌。

“看，看什么，再看我把你的眼珠子挖出来，抢了我们的位置还好意思看。小二，叫你们老板来！”男子从桌子另一头把头凑过来，一直近到留樱鼻前，“明明是我们的位置，不过离开了片刻，就被不知道从哪里来的浑小子占了。我们不就是去后台抹了把手，真是岂有此理，桌子上的茶水还没有凉呢！”

说话间直接拈起面前的茶壶，作势要往素氏主仆头上敲去。

他的样子颇有点咄咄逼人了，当然不会轻易罢休。他的样子这样马马虎虎，会不会因为偶然间遇见相貌英俊超过自己千万遍的人，就更加眼冒妒火，烧死你才方休。

但是留樱想，自己假扮哥哥跑出府来，真要是惹出什么祸端，自己那个骄傲且太过于庄重的父亲大人恐怕不仅不会偏袒自己，还会直接把自己送到家庙前罚跪三日三夜，更有可能随便找一户人家约亲，像踢热炭似的把家里的两个麻烦解决一个。

她翩翩起身出来，敛袖盈盈作了一个揖：“这位哥哥且勿动怒，我们不知道哥哥与嫂夫人先到的，小弟在这里给你们赔个不是。但是现在茶馆已经满座，希望两位赐爱让我们主仆与两位一起搭张桌子。”

她的姿态很诚恳，况且长得出色的少年，往往占到莫大的便宜，食客们一边觉得他说的不仅在情在理，而且嗓音柔和动听，觉得同被感动了。



她的柔和态度显然出乎丁寻喜的意料，所以他把准备发泄怒气而张大的嘴唇闭上，把抬起的茶壶放回桌子。但是他心不在焉地放下时，茶壶重重地击在桌子上，敲出“轰轰”的大声，众人受惊猛然定了眼睛。

丁氏本人也吓得一跳，只听见他嗫嚅着：“倒也是可以，不过殿……我夫人不喜欢与陌生人同桌的。这恐怕要让她不自在了。”

因为觉得自己说谎说得甚好，很洋洋得意地朝着同行的“娘子”微笑。

东宫殿发觉自己窘迫地想找把刀，马上把顶在自己头上的发髻割去，然后用同样的刀架到丁寻喜的脖子上。不喜欢与人同桌的明明是丁寻喜自己，还把罪名安到自己的身上，自己是最和善亲切不过的了，天底下还能够去哪里找得到像自己这样与人和善的殿下。交友不慎被陷害到这样的地步，他有回宫以后赐这位死罪的打算。

但是他又不好发声，自己被丁寻喜打扮成女子，如果出来的是又高亮又明澈的男子之声，岂不是要被人笑死。

他示威式地点了点头，偏要叫这对主仆坐下，让你嚣张欺主的丁寻喜今天不能够好好地喝杯茶。

“你看，我的夫人果然不喜欢与人同桌呀，对不住了。”

留樱觉得他的解释有些牵强，这位姐姐刚才虽然冷漠没有言语，但是也还是微笑了一下。

“嫂夫人恐怕不是这个意思呢，兄台。嫂夫人点了头表示同意，夫人你是同意的意思吧？”

“你呀，不知道，我夫人前年生了一场大病，再也没有开口说过话。不知吃过多少药，见过多少大夫。”丁寻喜唏嘘的表情，几乎让人觉得他马上就要流下眼泪。

留樱想如果真是这样，很为这位姐姐可怜，怪不得看上去她的脸上施了厚厚的粉，惨白惨白的，病人往往行为乖张，应该得以原谅。但是丁寻喜也是待妻子情深意切，不禁也觉得这位行为出位的公子也有一点点可爱。

东宫殿觉得啼笑皆非，毕竟丁寻喜的道行高人一筹，谎言随口拈来。

留樱带着点怜悯起身离开，扬起的风中夹杂着蔷薇的香气。殿下心想不知道这是谁家英俊的公子，还用这样温柔的香气，抿嘴的时候甚至还露出重





重的酒窝，真是可爱。

但是留樱有扇子忘记了带去，丁寻喜随手拾起展开，露出难以抑制的笑意。

扇子上书：“生活可还带劲？素留枫留。”

丁寻喜：“生活可还带劲？不错，真是公子哥的风范。今天终于见上他了，不枉此行呀，只是没有想到他这么年轻，这么好说话罢了。”

东宫觉得他太夸张，于是询问：“怎么，他很有名吗？不是说状元郎你名满京都吗？太长他人志气了你。”

“殿下，臣当然也是不差。不过京都一半的女子为他着迷，犯了相思病快要死去。”他悲痛欲绝的神情，“可怜臣等，难道活该就是娶不到老婆，孤苦伶仃。不过某人也不用可怜某人了，某人贵为王储也是没有市场呀。”

丁寻喜把手搭在东宫的肩上，同情地拍打着殿下的肩膀。他要远远比殿下矮，吃力地踮起脚尖。

东宫：“可是我很好奇。还有一半的女子呢，她们又喜欢谁？”

丁寻喜露出鄙夷的神情，殿下出了宫廷也就是乡下人：“另一半当然是犯了相思病已经死去了。”

回宫的途中，殿下先经过丁府换装，他脱下女服，洗净了脸，又重新束回头发，换回自己的服饰，舒舒坦坦地喝一杯热茶：“真是自在呀，可是以后本殿再也不会与你下棋了，除非你的殿下傻了。寻喜你这个人真是不可爱呀。”

丁寻喜得意地笑：“那么殿下岂不是要失去很多的乐趣，难道殿下要去与一板一眼的老太傅下棋，真是了无生趣。”

“福成呢，难道福成也答应过与你弈棋，输的那个人扮作女人出街。”真想看看长得又高大又英气，非常古板的福成君扮作女子是如何。

福成君是东宫殿的兄长，可以说是丁寻喜人生中的污点，他的朋友中只有他没有答应过这样诡异的棋局，如今还愿意与他弈棋的就只有东宫殿了。

“本殿也是到今天为止了，可是你真是狡猾呀，寻常日子里十副棋中，你一副也不能够赢，本殿却今天栽你的手里，你对着我也用过几年的功夫了。”



东宫殿似笑欲哭，这件事如果被其余的殿下公主知道，还不是要笑坏她们的大牙。所幸今天没有让侍从跟随出来。

“臣子怎么能够日日想着赢了主上。一味逢迎殿下的是佞臣，臣做了几年佞臣，终于想做直臣了。”

听到丁寻喜的启奏，东宫笑起来。

祈云殿的长公主却还没有入睡，她正领着侍女翻箱倒柜地找一件衣裳，只不过是一件衣裳，到底谁会把它偷走，她自信自己并没有老迈到记忆力下降的地步，记得自己明明亲自看着侍女们把衣裳收入柜中的。

真是不高兴，不知道衣裳将流落何方，总觉得害怕被谁偷了穿出去，觉得脏兮兮的，或者落在那个龌龊地方，会想像自己被人踩在脚下。

“尚英，尚英哪里去了，这么快就去睡了？”

只说了句‘母亲大人，一件衣裳尔’就去睡了，太过于凉薄，养女无用呀。

但是东宫殿却抱着个衣服包，在外面偷偷张望手足无措，他一向害怕这位秋季来宫中暂住的神经质的姑姑。

原来弈棋决出输赢后，丁寻喜看见祈云殿冷清，偷偷地摸进长公主的房间，顺手偷了长公主的衣裳，带到马车里给太子殿下更换。

可是今天如果不放回的话，到明天为止，这位公主姑姑只怕要把皇宫翻过来，而且不止一回。

况且除了这里，到哪里找那么又高又长的女服来给自己穿。

宫廷能够见到的女子大多比较轻盈苗条，恐怕因为要让自己显得娇美的缘故，只有这位长公主除了个子高于常人，也更加丰腴，但是她却找了一位要比自己矮一个头的驸马，有典礼举行的时候两个人要站在一起，那位皇姑丈总是偷偷地在鞋子了垫很高的棉絮。

东宫殿总是觉得这位皇姑丈很可怜，他是异姓王的世子，做了驸马家里供着公主，开始觉得很得意。

一次在自己家的内院小宴，有一位侍女长得很漂亮，他留神地看了。这位公主殿下马上赐了匕首给侍女：“你很好，伺候我也很周到，我也很喜欢，但是你的脸长得太漂亮了，你知道怎么做了吧！”





侍女也很有趣，她对着镜子用刀子自己脸上仔细地划了几道，抹了药粉后接着回来伺候宴会。

据说在这个宴会上，皇姑丈害怕地一连吃了五碗饭，在这之前他的饭量一直很小。

“男人的眼睛生来是看漂亮女人的，但是女人不识好歹地长得漂亮真是罪过，既然长得漂亮，就要为此负起责任。”

以后，侍女中长相出众的纷纷请求离开公主府，只留下老丑的继续服侍他们夫妻。

皇姑丈在没有做驸马的时候已经有的那一些侍妾，听说这一件事情以后都不敢去侍候他，告病躲在房中。

长公主除了尚英县主，还有长女紫英县主，她不甘心遵从母命嫁到关塞去，称自愿终身服侍双亲。

长公主的话很有名：“儿，你自己拿了剪刀绞了头发，再在脸上戳几个洞，好好地把自己的花容月貌毁了吧，儿很孝顺，要终身侍奉父母，又不要伺候夫君，白长了美貌。”又叫自己的丈夫，“修建陵墓的时候再加一个穴墓，这位孝顺女只怕我们百岁以后要殉身呢。”

第二天，紫英县主就上了花轿，但是此后五年没有回过娘家。

真是恐怖，亲生的女儿尚且如此。

东宫殿怕这位长公主一怒之下，会用剪刀直接戳死自己。他用怜悯的目光注视过殿内的侍女，悄悄卷紧衣裹逃走。

可怜的侍女们，只好拖累你们受苦了，但愿你们还能够活着去吃明晨的早膳。

素留樱主仆蹑手蹑脚地趴在自家府第的大门外张望，守门的仆从已经散去，留了两座灯笼挂在门口。

幸哉，父亲大人应该已经就寝，那么假使要挨骂，也是明天的事情罢了。她的生活态度很是——今天且高高兴兴地过吧，明日的事情且有明日来忧心。

她得意地唤了素一开门，轻轻呼了一口气，大摇大摆地进门。

院子里面灯火通明，仆从们提着灯笼打着火把，忍着疲倦提心吊胆地肃



立着。家里这位老大人恐怕是时候又来大发脾气了，挨骂的果然又是这位大小姐。

老大人用手捧着脸，撅起的嘴高得绝对能够挂一个酒壶了，又因为发怒虽然静静站着，但是胡须却轻轻摆动。

“你自在了，扮作哥哥摆脱守卫出了门了不起了。没一日你听话的，没一日不惹你父亲我生气的。堂堂的大户小姐，就不能够好好呆在家里绣绣花，看看书的？”

素留樱扫视了一眼，心里嘀咕：哥哥也不在，一定也出门去了，幸好自己赶在他的前面出去才没有被识破。那么娘呢，一定是被爹爹关在房里，以防她又哭闹着替闯祸的女儿求情。

她嗫嚅着：“人家上元节也不能够出去？”

“不出去脚就要废了？岂有此理？”老大人气得吹眉毛瞪眼，胡子翘得老高。

他的个子长得并不高，留樱兄妹却长得非常高个。他们曾经很有思辨精神地怀疑过，自己是否是娘亲与他人生的。可是长大以后留樱的坏脾气与父亲大人略相同，才解开这个疑团。

父女同样是吃软不吃硬的犟脾气，相反母亲就专门拣软柿子捏，而素家的花花公子就是软硬不吃的。

素留樱用手捂住脸蹲到地上，大声哭泣起来，她想及如果被父亲罚跪的痛苦，演技不禁也有几分真实，哭声里面就带出悲意来。

老大人却愣了愣，拿过仆从的灯笼过来半蹲着照女儿的脸：“又怎么了，被谁欺负，还是撞了上元夜的邪鬼？怎么一回来就哭成那样了？”

“大人，你不知道，在茶楼有人抢了我们的位置，又骂我们又要打小姐呢？”素一现在也了不得了，说起谎话来随手捏来。

素留樱暗暗偷笑。

“真是可恶，竟然敢欺负我们家的小宝，他在哪里？素二，明天你带上锄头跟着我，我非把他家的屋顶掀了不可！”不愧是血脉相连的父女，他的怒气马上转移了，慈爱地搂了女儿再怀里。

但是他马上又装出严厉的样子：“可是，我们家的小宝不可以再淘气了！现在回屋好好地睡上一觉。”走出几步才回过头来顽童一样地笑着：





“我们小宝男妆也是不坏呀！”

“遵命，父亲大人！”素留樱讨好地看着父亲回去房间睡觉，那样温婉的姿态，这时任谁看了都以为她是一个孝顺的听话的少女。

“啊呀呀，我们家小宝的诡计又得逞了！”少年从外面走进来，含笑地看着她。他舒展广袖，白衣如雪，头发微有凌乱，手里拈着几枝颜色极其素淡的花卉。

“哥哥，如何？”素留樱知道在兄长面前是得宠的，欢欣娇纵地跑向他，同时不忘展示自己的装扮。

“很是英俊潇洒！”素留枫宠溺地搂住她。

他本来就会怜香惜玉，况且只有这样一个妹妹，不知道什么时候就要出嫁到别人家，想到这里就觉得她淘气的地方也很可爱，可恶的地方也变得可怜惜。

“素二，提一个灯笼给楚公子，他还在门外！”

原来哥哥是与守业哥哥冶游步春露，真是名士多风流，马上转念一想，他现在就在外面，素留樱觉得自己的心脏快要跳出来，呆呆地站在原处。

她呆头鹅一样的表情映在哥哥眼睛里。

“怎么，你不想见他一面吗，阿宝？”

但是当她跑到大门口，只看到微弱灯光映着白衣离去的背影，心里真是怅然。





## 第二章 宫廷奇遇

“要去宫里面陪公主与县主们打马球？可恶，我们又不是她们的奴仆。”素留樱把手插在腰上，气鼓鼓地嘟起嘴。

母亲替她梳好了发髻，怜爱地看着她。阿宝常常淘气被父亲追着打，哭着躲到母亲的背后的日子仿佛就是昨天，现在已经成为这样可爱的少女。

“是宫廷的召唤，所以一定要去，阿宝只要当作是众姐妹一起去玩游戏就好了。”

可是难道真地仅仅是游戏吗，仅仅是一场马球游戏吗？恐怕是皇后借故召见贵族少女们的一个借口，要为东宫殿找一位合适的太子妃。

但是母亲不想把这些告诉留樱，就像她的父亲说的那样“什么太子妃呀，王子妃呀，我们阿宝只要嫁个让她衣食无忧的郎君，欢欢喜喜地过一生就好了”。

不过好在阿宝这个淘气孩子，怎么可能被皇后娘娘看上呢？只好拜托这孩子安分守己的，少闯点祸就好。

素留樱看着侍女们郑重地把她打扮得花团锦簇，啼笑皆非，懒洋洋地不情愿地坐上去宫廷的马车。

她想起哥哥说：“阿宝，如果马球你不好好打的话，你就给我不要回来了。”

她的马球是哥哥教导的，怎么能够丢他的脸。

还有父母亲忧心忡忡的“只盼着你安安静静的，少做少说。”

他们是多虑了，留樱淘气归淘气，却也是不笨，况且演戏是她的最强项，那么演一个循规蹈矩的千金也不是难事。

素家只有她一个女儿，简直把她捧在手心上，奴仆们围着她转，母亲溺爱，兄长娇纵，父亲虽然严厉，但是也是慈爱的。

